(上接B30版)

电话:021-32229888
传真:021-68728703
联系人:陈敏
网址:www.ajzq.com
71)厦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厦门市莲前西路2号莲富大厦17楼
法定代表人:傅毅辉
联系人:卢金文
电话:0592-5161642
传真:0592-5161140
客服电话:0592-5163588
网址:www.xmzq.cn
72)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上海市陆家嘴环路166号未来资产大厦27层
法定代表人:陈林
电话:021-50122222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
网址:www.cnhbstock.com
73)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广州市先烈中路69号东山广场主楼17楼
法定代表人:刘东
电话:020-87322668
传真:020-87325036
联系人:林洁茹
客户服务电话:020-961303
网址:www.gzs.com.cn
74)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10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电话:0591-87383623
传真:0591-87383610
客户服务电话:96326(福建省外请先拨0591)
网址:www.hfzq.com.cn
75)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4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联系人:翟璟
电话:027-87618882
传真:027-87618863
客户服务电话:028-86711410\027-87618882
网址:www.tfzq.com
76)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北京中路10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永和路118弄24号楼
法定代表人:贾绍君
联系人:王钧
电话:021-36533017
传真:021-36533017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1177
网址:www.xzsec.com
77)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 B座25、26层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电话:0755-25832852
传真:0755-8248508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1888
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78)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1-42层
法定代表人:卢长才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755-83199511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755-83199545
网址:www.csco.com.cn
79)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
办公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西南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宜四(代)
传真:023-63786311
客户服务电话:400-809-6096
网址:www.swsc.com.cn
80)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华外馆斜街甲1号泰利明苑写字楼A座二区4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1号来福士中心办公楼25层
法定代表人:黎维彬
联系人:朱瑜
电话:010-51789309
传真:010-51789307
公司网站:www.gkzq.com.cn
81)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18号
法定代表人:孔佑杰
联系人:冯杰
电话:010-83991743
传真:010-66412537
客户服务电话:010-83991728
网址:http://www.rxzq.com.cn
82)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大连市中山区人民路24号
办公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大连期货大厦39层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联系人:谢立军
电话:0411-39673202
传真:0411-39673219
客户服务热线:4008-169-169
公司网站:www.daton.com.cn
(以上排名不分先后)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和基金合同等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2)场内代销机构

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具体名单可在深交所网站查询)。

3.网上直销

个人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手续,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本公司网站公告。

网址:www.yhfund.com.cn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陈耀先
联系人:朱立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电话:010-66210988,010-59378888
传真:010-66210938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黎明
经办律师:吕红、黎明

(四)会计师事务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即东3办公楼)16层
法定代表人:葛明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慧民、王珊珊
电话:010-58153322;010-58152145
传真:010-85188298
联系人:王珊珊

四、基金的名称

银华消费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大消费行业中具有持续增长潜力的优质上市公司,以分享中国经济增长与结构转型带来的投资机会,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中长期稳定增值。

七、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其中投资于大消费行业上市公司股票的资产不低于股票资产的80%;权证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净值的0-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八、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在大类资产配置过程中,将优先考虑对于股票类资产的配置,在采取精选策略构造股票组合的基础上,将剩余资产配置于固定收益类和现金类等大类资产上。

2.股票投资策略

(1)对大消费行业的界定

根据消费行业的属性,本基金将可直接面对下游终端消费者的行业定义为消费品行业。基于这样的定义,大消费行业分类在申万行业分类的标准上,共划分为三类:即必需消费品、可选消费品和其他消费品。其中,必需消费品和可选消费品两种分类都是基于目前申万行业二级分类的已有消费品行业的划分形成的。同时,我公司在对消费品行业深刻理解的基础上,认为有一些行业虽然目前尚未被官方划入消费品行业,但是其属性已经基本具备消费品的行业属性,即可直接面对下游终端消费品的行业,我们也将这类公司划入我们的消费品行业选择中,且将其定义为其他消费品行业。具体而言,本基金将下列子行业定义为大消费行业:

第一组	可选消费组	餐饮旅游、纺织服装、家用电器、商业贸易、信息服务
第二组	必需消费组	农林牧渔、食品饮料、医药生物
第三组	其他消费组	消费电子、建筑装饰、消费经工、航空、消费制造、消费金融服务、乘用车

(2)自上而下的行业配置策略

我国经济从投资拉动转向消费拉动是大势所趋。在这一过程中,我国居民收入水平持续提高,各个消费子行业均受益于居民消费升级的大趋势。本基金将对经济转型过程及其带来的消费结构的变化趋势进行跟踪分析,不断发掘各个行业的投资机会。

本基金将分别从以下两个方面对大消费行业的各个子行业进行分析:

1)生命周期分析:根据大消费行业各个子行业以及对应的企业所处的不同阶段(创业期、成长期、成熟期和衰退期),对企业进行盈利性分析,挑选出处于成长期,预期营业收入及利润能够超过行业平均水平从而能够推动业绩稳定持续成长的个股。

2)政策支持分析:根据国家产业政策、财政税收政策、货币政策等变化,分析各项政策对消费行业各子行业的影响,超配受益于国家政策较大的子行业,低配受益国家政策影响较小的子行业。

(3)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策略

1)定性分析:根据对大消费各个子行业的发展情况和盈利状况的判断,从基本面角度对未来几年内相关子行业内的上市公司能够带来的投资回报进行分析。

2)定量分析:在精选消费行业股票的基础上,本基金采用以下方法分析其估值水平:市盈率法(P/E)、市净率法(P/B)、市销率法(P/S)、市盈率-长期成长法(PEG)、企业价值/销售收入(EV/SALES)、企业价值/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法(EV/EBITDA)、自由现金流贴现模型(FCFF、FCFE)或股利贴现模型(DDM)等。通过估值水平分析,发掘出价值被低估或估值合理的股票。

3)投资价值综合评价:根据基本面的具体变化和估值的变化,对消费行业上市公司的投资价值进行综合评价,精选出具有较高投资价值且估值水平合理的上市公司。

3.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久期调整策略、类属配置策略、收益率曲线配置策略、套利策略、个券精选策略和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策略等,以兼顾投资组合的收益性与流动性。

(1)久期调整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对影响债券投资的宏观经济状况和货币政策等因素的分析判断,形成对未来市场利率变动方向的预期,进而主动调整所持有的债券资产组合的久期值,达到增加收益

或减少损失的目的。

(2)类属配置策略

类属配置是指对各市场及各种类的固定收益类资产之间的比例进行适时、动态的分配和调整,确定最能符合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的资产组合。具体包括市场配置和品种选择两个层面。

在市场配置层面,本基金将在控制市场风险与流动性风险的前提下,根据交易所和银行间等市场的固定收益类资产的到期收益率变化、流动性变化和市场规模情况,相机调整不同市场中固定收益类资产所占的投资比例。

在品种选择层面,本基金将基于各品种固定收益类资产信用利差水平的变化特征、宏观经济预测分析以及税收因素的影响,综合考虑流动性、收益性等因素,采取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结合的方法,在各种固定收益类资产之间进行优化配置。

(3)收益率曲线策略

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代表长、中、短期债券收益率差异变化,相同久期债券组合在收益率曲线发生变化时差异较大。一般情况下,在债券收益率曲线变陡时,采取子弹型策略(bullet strategy)组合表现较好,在债券收益率曲线变平时,采取哑铃型策略(barbell strategy)组合表现较好。

(4)骑乘策略

在预期未来收益率曲线变动较为平稳的情况下,通过分析收益率曲线各期限段的利差情况,买入收益率曲线最陡峭处所对应的期限债券,随着基金持有债券时间的延长,债券的剩余期限将缩短,到期收益率将下降,基金从而可获得资本利得收入。

(5)个券精选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债券市场收益率数据,在综合考虑信用等级、期限、流动性、市场分割、息票率、税赋特点、提前偿还和赎回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不同品种的收益率曲线预测模型,并通过这些模型进行估值,重点选择较高到期收益率、价值被低估、预期信用质量将改善、期权和债权突出、属于创新品种而价值尚未被市场充分发现的个券。

(6)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综合分析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性特征、债性特征、流动性、摊薄率等因素的基础上,采用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和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等数量化估值工具评定其投资价值,选择其中安全边际较高、发行条款相对优惠、流动性良好,并且其基础股票的基本面优良、具有较好盈利能力或成长前景、股性活跃并具有较高上涨潜力的品种,以合理价格买入并持有,根据内含收益率、折溢价比率、久期、凸性等因素构建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组合,获取稳健的投资回报。此外,本基金将通过分析不同市场环境下可转换公司债券股性和债性的相对价值,通过对标的转债股性与债性的合理定价,力求选择被市场低估的品种,来构建本基金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投资组合。

(7)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定价受多种因素影响,包括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违约率等。本基金将深入分析上述基本面因素,并辅助采用蒙特卡洛方法等数量化定价模型,评估其内在价值。

九、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8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时,本基金可以在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此事项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作为行业基金,在享受消费行业收益的同时,也必须承担单一行业带来的风险。从本基金所分离的两类基金份额来看,银华瑞吉份额具有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银华瑞祥份额具有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

十一、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取自本基金2012年1季度报告,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2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67,332,928.93	77.82
	其中:股票	167,332,928.93	77.82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7,570,014.31	22.12
6	其他资产	114,841.38	0.05
7	合计	215,017,784.62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3,389,313.12	1.58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92,906,207.18	43.44
C0	食品、饮料	38,063,961.46	17.80
C1	纺织、服装、皮毛	3,589,775.00	1.68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3,551,855.25	1.66
C5	电子	10,912,206.96	5.10
C6	金属、非金属	-	-
C7	机械、设备、仪表	13,754,104.66	6.43
C8	医药、生物制品	23,034,303.85	10.77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4,080,200.94	1.91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3,651,648.00	1.71
G	信息技术业	6,669,033.03	3.12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25,182,138.51	11.77
I	金融、保险业	-	-
J	房地产业	3,394,383.44	1.59
K	社会服务业	24,740,254.71	11.57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3,319,750.00	1.55
M	综合类	-	-
	合计	167,332,928.93	78.23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代码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702	沱牌舍得	164,976	4,444,453.44	2.08
2	002304	洋河股份	28,391	4,177,735.65	1.95
3	600518	康美药业	323,700	4,110,990.00	1.92
4	600594	益佰制药	243,765	4,087,939.05	1.91
5	002325	洪涛股份	196,731	4,080,200.94	1.91
6	002311	海大集团	207,863	4,063,721.65	1.90
7	600521	华海药业	327,250	4,048,082.50	1.89
8	002033	丽江旅游	187,900	4,002,270.00	1.87
9	600887	伊利股份	179,600	3,958,384.00	1.85
10	000527	美的电器	300,320	3,940,198.40	1.84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8.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00,305.2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184.72
5	应收申购款	4,351.4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4,841.38

8.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股票投资前十名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8.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1年9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1年12月31日	-8.30%	0.54%	-7.69%	1.04%	-0.61%	-0.50%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3月31日	0.55%	1.10%	3.60%	1.28%	-3.05%	-0.18%
2011年9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2年3月31日	-7.80%	0.86%	-4.37%	1.16%	-3.43%	-0.30%

十三、基金的费用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证券账户开户费用、银行账户维护费;
9.基金上市初费和上市月费;
10.依法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参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三)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除管理费和托管费之外的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五)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基金管理人应按照《信息披露办法》在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银华消费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原更新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1、在"重要提示"部分,更新了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相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2、在"二、释义"中,根据证监会对《销售管理办法》的修订情况,对"《销售管理办法》"的释义进行了更新;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中,删除了本基金管理人上海分公司相关信息;增加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删除代销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信息,并更新了部分代销机构的资料;对本基金经办注册会计师信息进行了更新;
4、根据本基金募集和基金合同生效情况,更新了"七、基金的募集"、"八、基金合同的生效"部分的内容。
5、在"九、银华瑞吉份额与银华瑞祥份额的上市交易"中,更新了本基金银华瑞吉份额与银华瑞祥份额上市交易的具体时间;
6、在"十、银华消费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中,更新了本基金银华消费份额开始办理申购与赎回的具体时间。
7、在"十一、基金的份额配对转换"中,更新了本基金开始办理份额配对转换业务的具体时间以及份额配对转换业务办理机构名单的查询方式。
8、在"十二、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9、增加了"十三、基金的业绩"部分内容,更新了截至2012年3月31日的基金投资业绩。
10、在"二十六、其他应披露事项",列出了自上次招募说明书公告之日以来涉及本基金的重要公告。
11、对部分表述进行了更新。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5月12日

(上接B29版)

从无申购费用的交银货币、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和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或前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前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前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前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或无申购费用的交银货币、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和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转换,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原则上按照转出确认金额对应分档的转入基金前端申购费率减去转出基金前端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按照转出确认金额分档,并随着转出确认金额递减。前端收费模式下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具体如下: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转出确认金额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制造、交银价值	50万元以下	1.5%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1.2%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8%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5%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每笔交易1000元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行业、交银趋势	100万元以下	1.5%
		100万元(含)至500万元	1.0%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每笔交易1000元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A类基金份额 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	50万元以下	0.8%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0.6%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5%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3%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每笔交易1000元
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A类基金份额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制造、交银价值	50万元以下	0.7%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0.6%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3%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2%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0
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A类基金份额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行业、交银趋势	100万元以下	0.7%
		1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5%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0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行业、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趋势、交银制造、交银价值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A类、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A类、C类基金份额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行业、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趋势、交银制造、交银价值	-	0
交银增利A类、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A类、C类基金份额	交银货币	-	0
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A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A类基金份额 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	-	0
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A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	0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	0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	0

备注:同一基金的A类、C类基金份额之间不可转换。

4)后端收费模式下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

从无申购费用的交银货币、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和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或后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后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不收取后端申购补差费用,但转入的基金份额赎回的时候需全额收取转入基金的后端申购费;从后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后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或无申购费用的交银货币、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和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转换,收取后端申购补差费用,且转入的基金份额赎回的时候需全额收取转入基金的后端申购费。后端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出份额持有时间对应分档的转出基金后端申购费率减去转入基金后端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后端收费模式下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具体如下: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转出份额持有时间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B类、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B类、C类基金份额 后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趋势、交银制造、交银价值	后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趋势、交银制造、交银价值	-	0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B类基金份额	-	0
后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趋势、交银制造、交银价值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1年(含)以内	1.8%
		1年-3年(含)	1.2%
		3年-5年(含)	0.6%
		5年以上	0
后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趋势、交银制造、交银价值	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B类基金份额	1年(含)以内	0.8%
		1年-3年(含)	0.6%
		3年-5年(含)	0.2%
		5年以上	0
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B类基金份额	交银货币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1年(含)以内	1.0%
		1年-3年(含)	0.6%
		3年-5年(含)	0.4%
		5年以上	0
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B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B类基金份额 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	-	0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B类基金份额 交银增利B类基金份额	-	0

备注:同一基金的B类、C类基金份额之间不可转换。

5)"e网行"网上直销的申购补差费率优惠

为更好服务投资者,本基金管理人已开通农行卡、交行卡、建行卡、浦发卡、兴业卡、中信卡、民生卡和通联通道借记卡(包括工行卡、光大卡、平安卡)的基金网上直销业务。目前,投资者可通过e网行办理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转换业务,其中部分转换可享受前端收费模式下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补差的费率优惠,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无优惠。

网上直销基金转换费率优惠业务仅针对以下范围:

①交银货币、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转入前端收费模式下的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制造、交银价值,享受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优惠如下: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转出确认金额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日常申购补差费率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优惠申购补差费率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精选、交银稳健、交银成长、交银蓝筹、交银先锋、交银治理、交银主题、交银制造、交银价值	50万元以下	1.5%	0.6%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1.2%	0.6%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8%	0.6%

通过e网行进行上述基金转换单笔转换金额超过200万元(含)的不享受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优惠,按照日常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执行。

②交银货币、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转入前端收费模式下的交银行业,享受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优惠如下: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转出确认金额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日常申购补差费率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优惠申购补差费率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前端收费模式下 交银行业	100万元以下	1.5%	0.6%
		100万元(含)至500万元	1.0%	0.6%

通过e网行进行上述基金转换单笔转换金额超过500万元(含)的不享受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优惠,按照日常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执行。

③交银货币、交银增利C类份额和交银双利C类份额转入交银双利A类份额和交银增利A类份额,享受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优惠如下: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转出确认金额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日常申购补差费率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优惠申购补差费率
交银货币 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C类基金份额	交银双利A类基金份额 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	50万元以下	0.8%	0.6%

备注:同一基金的A类、C类基金份额之间不可转换。

通过e网行进行上述基金转换单笔转换金额超过50万元(含)的不享受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优惠,按照日常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执行。

6)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和已开通的其它基金转换业务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与网下(柜台模式)日常费率相同,不享受优惠。

7)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对上述收费方式和费率进行调整,并应于调整后的收费方式和费率在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6)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1)前端收费模式下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及举例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的基金份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转出基金的赎回费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转入确认金额/(1+对应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补差费用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固定金额的申购补差费)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A)/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

A为货币市场基金转出的基金份额按比例结转的账户当前累计待支付收益(仅限转出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的情形,否则A为0)。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的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误差部分归基金财产。

例一:某投资者持有交银趋势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100,000份,持有期半年,转换申请当日交银趋势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10元,交银成长的基金份额净值为2.27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趋势前端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成长前端基金份额,则转入交银成长确认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010=101,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101,000×0.5%=505元
转入确认金额=101,000-505=100,495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00,495×0/(1+0)=0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00,495-0)/2.2700=44,270.93份

例二:某投资者持有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1,000,000份,持有期一年半,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200元,交银趋势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1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0份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趋势前端基金份额(不通过"e网行"),则转入交银趋势确认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0×1.0200=1,020,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1,020,000×0.05%=510元
转入确认金额=1,020,000-510=1,019,49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019,490×0.5%/(1+0.5%)=5,072.09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019,490-5,072.09)/1.010=1,004,374.17份

例三:某投资者持有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100,000份,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2500元,交银精选的基金份额净值为2.27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增利C类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精选前端基金份额(不通过"e网行"),则转入交银精选确认的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2500=125,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0元
转入确认金额=125,000-0=125,00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25,000×1.5%/(1+1.5%)=1,847.29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25,000-1,847.29)/2.2700=54,252.30份

例四:某投资者持有交银货币A级基金份额100,000份,该100,000份基金份额未结转的待支付收益为61.52元,转换申请当日交银增利A/B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2700元,交银货币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若该投资者将100,000份交银货币A级基金份额转换为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不通过"e网行"),则转入确认的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00=100,000元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0元
转入确认金额=100,000-0=100,000元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100,000×0.8%/(1+0.8%)=793.65元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100,000-793.65+61.52)/1.2700=78,163.68份

2)后端收费模式下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及举例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的基金份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转出基金的赎回费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转入确认金额×对应的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
转入基金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A)/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